

南通市苏锡通园区实验中学文件

园区中学〔2023〕35号

关于2023年职称申报推荐结果的公示

文件编号	2023（35）	发布日期	20230725	公开类型	主动公开
公开时限	5个工作日	发布机构	党政办公室	公开形式	网站公示

根据通教职称函[2023]8号《市教育局关于印发2023年全市中小学和
中职校教师职称评审工作意见的通知》要求，根据上级部门指示，经个人
申报、公开述职、成果展示、民主测评、聘请专家评审，学校拟推荐下列
同志参加本年度南通市职称评审：

中小学高级教师：张丽梅

中小学一级教师：施丹丹 徐淑萍

如有异议，可向党政办公室反映。（电话：051381196552）

公示时间从2023年7月25日到2023年7月31日。

特此公示。

